苏州市食药监局深入工业园区开展“六个一”基层走访调研

近日，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围绕“两聚一高”目标，派出由局机关干部杨文刚带队的工作组，深入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心分局、驻南分局、唯亭分局和园区药品生产企业工林药业公司进行调研。

市食药监局工作组首先传达了国家、省、市关于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决策部署及相关精神，同时，全面了解园区市监局各分局的设置和日常工作开展情况，着重了解在推进食品药品“四有两责”、落实属地监管责任、推动解决执法重心下移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尤其关心人员队伍、执法装备、业务能力、技术支撑等基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悉心听取园区市监局各分局对加强执法监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在走访调研工林药业公司时，工作组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许可审批事项、质量管理情况、面临的主要困难和问题；对提出的问题进行详细指导和解答，现场无法给予答复的，工作组表示会把问题带回去认真研究，尽快给予回应。

市食药监局工作组通过走访调研，切实落实“六个一”基层走访的精神，在掌握基层监管单位和企业问题和困难基础上，更好地服务和帮助基层解决困难，提升企业管理水准，为苏州市食品药品产业更好地发展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蒋琴雪 贵帆）

阳澄湖『纸螃蟹』横行市场惹纠纷

阳澄湖大闸蟹真假之争从来就没有停息过，几乎每一年都会成为新闻媒体的热点。近年来，随着电商入局，防伪标记真假难辨，“过水蟹”“纸螃蟹”等假货曝光，消费者投诉量逐年增多，这背后隐藏着怎样的秘密？深层次的原因又是什么？

网购券卡难兑换

近两年，大闸蟹券卡难兑现成了行业通病，消费者便要吐槽正宗的阳澄湖大闸蟹，除了要有辨别真假的“火眼金睛”，还要学会“造关”。

兑换蟹券第一道关卡就是预约提货。消费者刘女士反映，她以今年9月26日开始打电话联系苏州乡土工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兑换大闸蟹券，并说明自己有券用，商家回复系统正在升级，让刘女士第二天再联系。刘女士自9月26日起每天致打电话，得到的均是同样的答复。直到消费者电话投诉后，商家才同意发货。

比系统升级的借口更让消费者无法接受的是，卡券设置了有效期，却在有效期内也不予兑换。消费者史先生反映，他的蟹券称称有效期自即日起至今年12月30日止，且不论预付卡称称有效期是否合法合规，他在有效期里预约，乡土工坊拒绝兑换，并且表示他们对此不负责任。

过了提货关，是否就能品尝到正宗的阳澄湖大闸蟹呢？2016年8月13日，消费者杨先生通过某电商平台购买了江苏相城阳澄湖蟹园区，青水大闸蟹旗舰店的中之王大闸蟹礼盒4张，价格1288元，券上称称礼盒中公蟹、母蟹各4只，其中公蟹200克～225克/只，母蟹150～175克/只，预约今年10月5日发货。杨先生收货后称重发现，最大的公蟹连同包装袋，称称只共189克，远低于宣称重量。

此外，不少消费者还投诉商家存在充蟹不称、称称扣真假不明、不贴防伪标识等问题。

未到开湖蟹已售

有消费者反映，去年购买的蟹券无法提货，今年再次致打电话时，票么号码已注销，票么无人接听。记者查某商家网店或公司官网，发现他们仍在销售蟹券，却对往年的消费者以临过有效期为由拒绝提货，对今年的消费者以预约已满为理由不予提货。阳澄湖的实际状况又是怎样的呢？

日前，《中国消费者报》记者驱车进入阳澄西湖服务区，看到有许多人前来买蟹。记者进入一家名为“阳澄湖大闸蟹咱咱零零养殖基地”的门店，商家立刻热心介绍，保证所售的是阳澄湖养殖基地捕出来的正宗阳澄湖大闸蟹，价格20～90元/只。记者来到阳澄湖大闸蟹核心产区的阳澄蟹份大闸蟹交易市场，64家门店均写着“正宗阳澄湖大闸蟹”，几乎家家都已开门营业，生意红火。然而，此时距阳澄湖大闸蟹开湖日还有一周之久。未开湖既销，何来正宗阳澄湖大闸蟹如此高调售卖呢？一位大闸蟹工厂店的张注自工一语道出天机：“现在外面售卖的号称正宗阳澄湖大闸蟹，基本上都是外来蟹。”

随后，记者来到阳澄湖东边的南经村，苏州市阳澄湖水源花生农有限公司是另一家公司的特蟹，就坐落村道旁一处简易结构工房门口。记者以购买提货卡为由与该公司工作人员沟通，对方拿出了今年新版的预付提货卡。记者发现，新卡使用说明上标注有“本卡有效期自官方公布开湖次日起至当年度蟹季结束”字样，而对于往年卡券适用期，其未作说明。

“纸螃蟹”背后隐忧多

一位业内人士在接受有关媒体采访时表示：“买蟹券的人未必不知道问题多，但是还愿意买，是因为法人比较方便，另外，蟹券上标称598元、1888元，但实际购买价格并不高。购买者本标着高价的蟹券法人，既不用花那么多钱，还很有面子，如果购买量多，还会有折扣。同时，由于蟹券大多是相互赠送，即使在提货过程中出现问题，被赠送的一方往往也不会去和商家计较，甘愿吃哑巴亏，个别商家正是钻了这个空子。”

值得注意的是，依照《江苏省消费条例》和《江苏省预付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有关规定，预付卡不得设定有效期，经营者未事先通知已经交付预付款的消费者并做出妥善安排，不提供或不按约定提供商品、服务又无法联络的，视为欺诈。

不少消费者表示，预售券先付款再兑换，一旦出现问题，商家就是消失，就是找借口不愿退款，消费者处于被动位置，维权困难重重。他们建议，相关部门加强对预售券的监管力度，规范此类发券行为，杜绝事前预防，防范消费纠纷发生。

（编自《江苏消费网》）

苏州市卫监所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圆满完成

按照年初省、市卫生计生委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布置，苏州市卫生监督所承担《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婴儿配方食品》、《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较大婴儿和幼儿配方食品》两项标准的跟踪评价工作，为按时完成今年的跟踪评价任务，苏州市卫监所联合昆山、太仓、常熟以及园区、吴区等相关市、区卫生监督所成立了标准跟踪评价工作项目组，通过单位调查问卷标准、实施跟踪评价调查表、设计跟踪评价方案、专家论证、对标准跟踪评价方案进行修正。

项目组克服跟踪评价要求高、技术难度大等各种困难，以及人员少、时间紧等多种不利因素，以“开放日”活动的形式，让众多消费者参观婴幼儿配方食品加工现场，更多地了解食品加工过程的现状，并采集消费者对婴幼儿配方食品的需求，以此为婴、幼儿配方食品的营销环节的形式，了解流通环节层面安全标准的所遇到的问题；选择国内有代表性的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企业开展现场调研，面谈交流执行标准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和困难；同时向监管部门、检验检测部门、行业协会等专家发放问卷表征求意见，精准地了解两项标准在可操性、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和实用性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经过项目组近半年的努力，开展对生产企业人员、检验机构人员、监管部门人员、科研专家以及流通领域、社会公众问卷调查，共回收各类问卷138份；针对不同区域选择有代表性的生产企业现场调查5家，获得了食品生产技术和品控人员大量极为有效的合理化意见和建议；通过各种查询渠道、检索到婴幼儿配方食品风险监测数据共计695批次；根据跟踪评价工作的要求分别召开了项目启动会和专家咨询会，为苏州市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圆满把脉。

（肖倩）

吴中区食安办“走出去请进来”开展食品监管干部培训

日前，吴中区食安办组织区食安委各成员单位负责人，乡镇食安办食品安全分管领导、工作人员及区市场监管局基层食品监管人等人员，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方法，在昆山实施开展食品监管干部素能提升班，由于形式新颖，内容扎实，取得良好效果。

培训班采取课堂讲授和现场教学相结合形式，主请苏州大学教授及食品领域有较高造诣和丰富经验的专家学者授课，重点解读十九大精神、系统地解析食品安全法、餐饮相关法规、食品安全知识、食品安全风险的监管控制、标签监管审核知识、食安城市创建要点和经验等内容。课程既有食品监管的形势分析、又有监管基础知识的解读；既有理论政策指导、又有实践经验总结。

参训学员普遍认为学到了食品安全的新知识、日常监管的新思路和新方法，为做好食品监管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授课老师还对基层监管人员在日常工作中遇到的具体问题进行答疑、学习氛围浓厚、达到预期效果。

培训班还特地安排现场实地教学环节，培训人员分两组进行，一组人员参观当地重点食品生产企业，了解食品生产过程、质量监控方法，一组人员到当地食安办，学习借鉴当地食安城市创建先进经验和做法，此次培训时间安排紧凑、内容紧贴日常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实际、学有所得、效果明显。

吴中区市场监管局局长李裕松表示，通过此次培训，将进一步提高食品监管干部的专业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提高食品安全监管队伍的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同时也将进一步提升监管的科学性，有效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小罗 永泉）

昆山市监巴城分局开展消费品质量安全宣教宣活动

日前，昆山市场监管局巴城分局联合巴城镇食安办、平丰社区、青城银行平丰分理处，在最丰路平丰社区广场开展以“提升产品质量，维护品质生活”为活动主题的消费品质量安全“进社区、进校园、进乡镇”教育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张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进行咨询解答，着重向社区群众宣传消费品质量安全知识、解答群众日常消费疑难问题。宣传活动共接待来访群众200余人，发放各类宣传材料320余份，以及现场解答群众问题，并收集到对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建议和意见若干条。

活动中，巴城分局紧扣消费品质量安全主题，同时创新婴儿食品、特种设备使用安全宣传和社区服务宣传，丰富了活动内容，更好地推动形成“人人关心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督消费品质量安全、促进消费品质量安全提升”的良好氛围。

（李铁刚 贵湘）

海德小区的物业费、停车费收得是否合理？

近日，市民吴先生向苏州市物价局咨询：“海德小区的物业费、停车费收费标准是否合理，或者说，物业收了那么高的费用却不作为，小区设备经常坏，外来车辆可以随意进入地下停车场，那我们区停车费、物业费的意义在哪里？”

苏州市物价局通过电话回复吴先生——

目前海德小区业委会正在筹办中，根据《苏州市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新建普通住宅物业费标准，是通过招投标或协议的方式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委托合同，约定物业公共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收费标准。业主大会成立后，普通住宅物业公共服务费标准由业主大会或业主大会授权的业主委员会决定，与物业服务企业合同约定执行。

加小区暂时没有成立业委会，根据关于印发《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指导规则》的通知，因素现原区未能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或者业主委员会委员人数不足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新一届业主委员会产生之前，可以由物业所在地的居民委员会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的指导和监督下，代行业主委员会的职责。

另据（省物价局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明确住宅物业服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普通住宅前期物业管理区域内业主共有、共有、专用的车位（库房）的汽车停放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业主大会成立后，由业主大会或者其授权的业主委员会与物业服务企业协商确定该小区汽车停放费标准。

（苏扬 一得）

太仓住宅工程质量稳定

日前，太仓市住建局通报了2017年住宅工程，政府实事项目工程及建筑材料的专项抽查结果，抽查表明该市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形势总体平稳。

本次共检查在建项目37个，建筑面积约237万平方米；对所有检查项目现场使用的钢筋及实体质量进行抽样检测，根据检查结果，共下发整改通知单8份，约谈警示相关责任单位2家。检查表明，全市建筑工程质量形势总体平稳，建设项目的监理、施工单位不断加强对施工现场质量管控，建筑施工质量责任落实制和项目质量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质量管理资料基本齐全。

检查中发现一些问题，如质量行为方面，部分受检工程检查时项目经理、质量检查员不在岗；质保资料方面，个别施工单位未能提供无损有效的焊接工艺试验评估报告，个别提供有效报告但是让厂商提供证明书和确出厂合格证；施工报告实验质量方面，部分受检工程的主体结构及砌体结构构件质量缺陷；工程质量实体抽测中也发现，部分抽测的混凝土构件强度及墙板厚度不符合设计要求。

针对检查结果，该市住建局门对两个存在较多质量管理行为违规的工程项目参建单位及有关人员进行警示约谈。这些项目中没有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民安置房工程等政府实事项目。（宋祖辉）

太仓开展儿童服装产品质量抽样检查规范童装流通秩序

11月2日，太仓市场监管局组织专业检验执法人员，采用随机抽样不打招呼的方法，开展儿童服装产品质量抽样检查。

此次抽检中，执法人员对万达广场上海马成服饰有限公司太仓分公司、太仓经济开发区宝贝海报装店两家儿童服装销售商家的15个批次流通领域的产品进行质量抽查与现场检查，认真抽查儿童服装样品、填写《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检验工作清单》、备份样品入库封存等程序，并组织商家主要负责人和执法人员、抽查人员现场签字封存样品。具体抽查检查结果将及时向社会公布。

市监局执法人员提醒市民，在选购儿童服装时，一定要注意查看产品标识，了解产品的性能、使用方法等，同时留存好购物凭证，以便在出现质量问题后有效维权。

（吴祖荣）